

半亩姜

潘新日

深谷幽兰馨香远

黄骏骑

我对姜的认识源于父亲的姜田,从育苗、栽种、发芽、发棵到长大成熟,那半亩姜藏着一家人的佐料,也藏着我的童年。

有时候,人们对一种味道的培养,是需要时间和接受的。姜,走上餐桌,都是在大人的呵斥和威逼利诱下慢慢适应的,久而久之,便成了自己的最爱。

家乡有种姜的习惯,没家每户,几乎都有半亩地用来安放一年的姜味。不知不觉间,姜,悄悄的,成了庄户人家的必须和情结。

父亲对待种姜是虔诚的,带着仪式感的。为了种姜,他老早就要盘算种姜的土地,总是寻找适合种植姜的田块。父亲说:“姜不能重茬,重茬易生病且降低产量,它们最佳的轮作时间是3到5年。”于是,每年他都要提前计划好,然后,才能安心地种他的姜。

姜、葱、蒜是乡下餐桌上的三剑客,它们纵横江湖一千多年,为多少代人的味蕾留下无限美好……

怪不得大人们对姜那么重视了。

四月是姜下地的日子。父亲早早就把姜从地窖里挖出来,放在地上晾晒,三四天下来,待姜表皮出现干皱时,把姜排在炕上,盖上稻草和厚衣服,让它们尽快发芽。

姜发芽后,掰去主芽旁边的弱芽,一个个地检查有无坏掉的姜芽,之后,便开始下地。

地是提前整好的。经过千辛万苦,父亲已经把那半亩地耙平耙细,土细得像筛子筛过一样。然后,起沟、浇水,再一个个把芽土豆排在沟里。之后,填上土,起垄,盖上薄膜,静静等待它潜滋暗长。

嫩姜芽从土里钻出来开始是嫩白的,很快就变成了绿色,并由两四叶变成了四四叶,接着便是长茎,发叶,一天一变……

姜秆长到膝盖高的时候,我一直是把它当作“旱竹”看待的,因为它的样子实在像“旱竹”了,偶尔,我也会把它当作芦苇看的,不过,我明白,它们都像,也都不是。

当姜苗长到一米多高的时候,它的样子就像一株株小树苗了,有点像桑树叶子,也有点像柿树叶子,远远看去,半亩姜连在一起,一大片的碧绿,郁郁葱葱,绿意盎然,旺盛得要命。

我没仔细观察过姜是怎么结果的,大人们说:“它的根茎就是它的果,等垄上的土裂开,需要不停地培土,这样,姜才会结得多,长得大”。

长大了,我才知道生姜的厉害,才知道它不仅是一种佐料,还是一种中药。在中医的眼里,生姜又名姜根、百辣云、勾装指、因地辛、炎凉小子、鲜生姜。它浑身是宝,根茎(干姜)、栓皮(姜皮)、叶(姜叶)均可入药。生姜味辛,性微温。归肺、脾、胃经。具有解表散寒、温中止呕、温肺止咳、解毒的功效,常用于风寒感冒,脾胃寒症,胃寒呕吐,肺寒咳嗽,解鱼蟹毒。

当然,这些都是中医眼里的生姜,用于治病的,在我们村子人的眼里,它就是炒菜、煲汤的提味佐料,吃了对身体好,于是,就年年种,顿顿饭,成了村里人的日常。

很多时候,家家户户的半亩姜,丰满了乡下人的生活。

姜叶变黄的时候,姜成熟了,每每,望着一年的收成,内心充满了无限的欢乐和激动。

我一直认为,收姜是最过瘾的一件事,一把下去,拽上来是一兜兜丰满多汁的黄姜,看着喜人,干着得力,既解压又快意。

姜收回来,留一点吃的,其余的连泥巴一起埋进地窖里,以后的日子,吃多少,挖多少,还有的,当作来年的姜种。

一年一年,半亩姜,永远都是乡下人日常生活的调料,人生的美味里,要的就是那份摆脱不掉的滋味……



梦想 程曜 摄

《浮生六记》是沈复的一部自传体作品,主要记叙作者与妻子陈芸之间一段镂心刻骨的情史和休闲、浪游时的所见所闻。作者是在爱妻早逝之后写下这些文字的,可以说是一部悼亡之作。除《红楼梦》外,在此以前人们还从未读到过如此凄艳秀灵、心荡魄移的作品。俞平伯先生评价此书:“上不为名山之业,下不为富贵的敲门砖,意兴所到,便濡毫伸纸,不必妆点,不知避忌。统观全书,无酸语、赘语、道学语。”

《浮生六记》共六卷,其中后两卷早已被证明是后人伪作,就前四卷《闺房记乐》《闲情记趣》《坎坷记愁》《浪游记快》而言,写极乐之事的《闺房记乐》与写极愁之事的《坎坷记愁》,最能见沈复的文字功力,最能见沈复及芸娘之真性情,最能见俗世浮生诸般幻象,也最是让人为之动容。读之则犹如深谷幽兰,馨香悠远。打开这满卷飘散着生活气息的书页,听着作者潺潺的灵魂自述,我们强烈感受到了生命的葱茏之美,玉碎香殒后的悲剧之美。

《闺房记乐》是全书之眼,记叙了作者与爱妻结婚前后的恩爱生活,表现了伉俪情笃的幸福与感情的涌动起伏。婚前主要描写少女芸的清纯。作者用概略手法,写陈芸清秀的外貌,隽秀的才思,素淡的打扮,“削肩长项,瘦不露骨,眉弯目秀,顾盼神飞。”接着,生动记叙了“熬粥待婿”的故事,女儿家的那份温馨熨帖之情,燕婉羞涩之态,在作者看上去全不着力的笔下,显得栩栩如生,风致嫣然。新婚阶段突出夫妇二人的缠绵之情。这里有洞房花烛夜的惊喜,“头巾既揭,相视嫣然”,令新郎胸中怦怦作跳;有夫妇双双灯下共读《西厢记》的愉悦,还有新婚燕尔短暂分离时梦魂颠倒的思念,重逢时执手相问“化烟成雾”的恍惚。作者虽大胆直率,直抒胸臆,表露的是真性情、真感受,但又不似时下的一些作品,少不了给人感官上的刺激,视觉上的眩晕。婚后阶段,作者着重记叙夫妇二人“耳鬓相磨,亲同形影”的爱情生活,多侧面、多角度展现陈芸的性格、气质。后人羡慕沈复何其有幸,能有这样一位痴心知己相伴。

书中记叙夫妇唱随,越轨脱俗之事甚多。鬼节之夜,坐对沧浪亭,邀月畅饮,联句遣怀;借居乡野,植菊东篱,垂钓柳荫,听虫池塘;与船家女素云饮酒船上,射覆行令,击磬作歌……即使寄人篱下,贫

困不堪,仍常邀三五知己,吟风弄月,品诗论画。行文至此,一个气韵如兰、清纯如水、向往自由的奇女子,一个禀乎自然,天机活泼的灿烂生命,一个不曾被“三从四德”训条扭曲的自我,呼之欲出。难怪林语堂先生称其为“中国文学上一个最可爱的女人”。国学大师陈寅恪认为这是“例外创作”。他说:“吾国文学,自来以礼法顾忌之故,不敢多言男女间关系,而于正式男女关系如夫妇者尤少涉及。盖闺房燕昵之情意,家庭米盐之琐事,大抵不列于篇章,唯以笼统之词,概括言之而已。此后来沈三白《浮生六记》之《闺房记乐》,所以为例外创作。”

“彩云易散琉璃脆。”在优游快活的岁月中,沈复时有“白头不终之兆”的担忧。《坎坷记愁》表现的则是夫妇患难中的真情。随着家境的变化,多舛的命运降到这一对人间仙侣身上。首先是来自封建大家庭的逼迫。从“受责于翁”“失爱于姑”,直至双双被逐出家门,成了一对流浪儿;再是经济上的逼迫。始则移东补西,继而左支右绌,招之“索债人咆哮于门”。在内外交困的窘迫下,夫妇二人过着颠沛流离,天涯沦落的凄惨生活,以至在江阴渡口“春寒彻骨,沽酒御寒,囊为之罄。踌躇终夜,拟卸衬衣,质钱而渡”。芸在外颠沛三年,病情愈重,冥路日近,在四十岁那年,终于“一灵缥缈,竟尔长逝”。沈复在此时却是“孤灯一盏,举目无亲,两手空拳,寸心欲碎”。屋里等待芸娘魂归一节,动天地泣鬼神,不忍卒读。

造成这一悲剧的原因,自然与沈复、陈芸二人的禀性有关。作者在卷首说自己“多情重诺,爽直不羁,转因之累”。陈芸也在病中剖析自己“平素又多过虑,满望努力做一好媳妇,而不能得,以至头眩、怔忡诸症毕备”。但从深层次上看,我们不难寻到纲常名教这条缰索的阴影。他们的追求不过是浮生半日闲,“布衣菜饭可终身”,而那“风刀霜剑严相逼”的社会环境,却容不得这两位平常的雅人。尽管我们不必给沈复戴上“反封建”“反礼教”的桂冠,但从字里行间可隐约闻到盛世之下的血腥。爱美、爱自由的天性与世俗的冲突,才是这场悲剧的真正原因。

夏日炎炎,灯下读《浮生六记》,一颗浮躁的心慢慢平静下来,前朝书生沈复和他可爱的妻,像久违的故人,在书中向我招手。它让我在一丛姹紫嫣红的牡丹芍药中间,看到一枝洁白的百合花。

